

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，公司的内控制度、内控体系健全和完善，风险评估、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平稳开展。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。

监事签名：

陈 静

张 娜

郑希富

温巧容

褚东倩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